**常州市武进区刘海粟小学宿舍楼外墙面维修工程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17年7月17日

一、招标项目名称：

常州市武进区刘海粟小学宿舍楼外墙面维修工程

二、招标项目概况：

1、工程内容：包含学校宿舍楼外墙面涂料修缮，垃圾外运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注：本次招标成功后必须报区政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备案通过后中标生效）**。

2、工程预算：27万元

3、资金来源：自筹。

4、工程地点：常州市武进区刘海粟小学校园内。

5、计划工期：20日历天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三、标段划分：1个标段。

四、投标人资格：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或小型项目管理师资质。（开标时注册建造师或小型项目管理师必须到场）

五、报名时间：2017年7月17日上午9:00—2017年7月21日下午17：00时止。报名时报名人必须持单位介绍信或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报名，报名时进行资格审查。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六、报名地点及联系方式：

常州嘉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岳苏洋    联系电话：0519-88168011

（常州嘉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路19号财富商务广场23楼2315室）

  七、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常州嘉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专户开户银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武进支行，帐号：8603204210101201000095907。

     缴纳保证金注意事项：金额：5000元。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投标单位必须用转帐支票、电汇、网上银行等方式（现金除外）自行将保证金从基本帐户解进到保证金专用帐户，然后凭银行进帐单到常州嘉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315室）开具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必须在（2017年7月21日下午17：00）之前换取，若已到账却没在规定时间来换取的，逾期不再换取】。任何未按上述规定及招标公告要求的时间、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将被拒绝。

八、资格预审时间：报名时即行预审。

九、资格预审材料（需带原件和装订成册的复印件一份，复印件加盖公章，资格预审时一次性递交）。

1、被委托人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及公司为其缴纳的2017年4月-6月连续至少3个月以上社保缴纳证明。（注：社保证明需加盖社保机构公章或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缴纳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2、法人授权委托书

3、营业执照

4、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5、注册建造师或小型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安全员B证、公司为其缴纳的2017年4月-6月连续至少3个月以上社保缴纳证明。（注：社保证明需加盖社保机构公章或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缴纳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6、安全员C证

7、武进区工程建设投标报名申请书（格式见附件）

8、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

十、本工程招标文件等资料全部费用合计人民币300元整。

十一、开标地点时间：

地点：常州市武进区刘海粟小学二楼会议室。开标时间及递交标书截止时间2017年7月27日下午14时00分。

**附件**

**武进区工程建设投标报名申请书**

**：**

根据贵单位招标公告，我单位拟参与该招标工程的投标报名。特此申请。

我单位基本情况：

 1、资质类别和等级：

 2、企业业绩、信誉：

3、其他说明：

**（1）我单位将对本次投标中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如有不实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本企业自愿放弃本工程项目的投标，并作为本企业不良行为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记录在案）；**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E-mail:

 申请单位名称（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